西北能化办﹝2020﹞216号

关于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责任人员任命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管理，认真贯彻执行特种设备安全法规和本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，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，经单位研究，决定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责任人作如下任命：

一、特种设备主要负责人：任安全、李 胜

二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责任人：郭 勇

三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：牛志强、张 建、林文龙、

陈献军、雷景纯、叶志明、

周建罡、武鹏飞、葛 冬、

刘 飞

本任命通知自下发之日起执行。

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2020年10月20日

西北能化公司综合部 2020年10月20日印发